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嵊州市丽湖片区嵊新协同发展核心示范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问越路拓宽工程 监理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嵊州市丽湖片区嵊新协同发展核心示范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问越路拓宽工程监理 初步设计已由 嵊州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关于嵊州市丽湖片区嵊新协同发展核心示范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问越路拓宽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嵊发改中投〔2026〕10 号）批准建设，施工图已由 浙绍嵊交许〔2026〕5000043 号 批复或行政许可，项目业主为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 自有资金比例:100.00%，招标人为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嵊州市丽湖片区。

2.2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本项目位于嵊州市丽湖片区，北起丽南路，起点桩号W XK0+440.595（W DK0+606.723），南至文涛路，终点桩号 W K3+349.877，总长约 2.769km，问越路下穿杭绍台铁路，避让桥墩路线采用东西分幅路基，其中西线长约 0.46km（W XK0+440.595~W XK0+903.552），东线长 0.52km（W DK0+080.648~W DK0+606.723）（涉铁段暂估长度约 140m，以 W XK0+620~W XK0+760 桩号计整幅范围，不在本次招标工程范围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结构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弱电工程、交通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2.3 招标范围：嵊州市丽湖片区嵊新协同发展核心示范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问越路拓宽工程施工图范围内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结构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弱电工程、交通工程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等建设内容的施工监理及缺陷责任期监理工作，含监理人职责范围内的所有试验检测任务。

2.4 监理标段划分：嵊州市丽湖片区嵊新协同发展核心示范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问越路拓宽工程 分1个标段，监理服务期：1140 日历天，备注：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2个月，施工阶段12个月）14个月，缺陷责任期阶段24个月。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 ）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自2021年7月1日（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新建或改扩建的一级公路工程(不包括养护工程)监理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监理经验和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或“全国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wtis.mot.gov.cn>）”中的水运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个；

 （2）

3.3 所有监理企业可参与1个监理标段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的除外），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指联合体所有成员），不得参加投标。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其他要求：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4.3 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7日（北京时间，下同）。招标人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15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补充、澄清、修改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10-16 09:00:00。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行业监督部门：嵊州市交通运输局
电 话：0575-83021769
地 址：嵊州大道108号
邮 政 编 码：312400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嵊州市浦口街道桂花路777号东楼817
邮 政 编 码：312400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0575-83193929



传 真：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益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嵊州市兴旺街281号5楼505-507室
邮 政 编 码： 312400
项 目 负 责 人： 韩陈芝
联 系 人： 石伊玮
电 话： 13858570373
传 真： /
电 子 邮 件： 38163885@qq.com



招 标 人： 嵊州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9月24日